

康和互助社聯會

Concord Mutual-Aid Club Aillance

石硤尾南昌街 332 號 2 樓 網址 Web : www.concord.org.hk

電話 Tel: 2776 1460 傳真 Fax: 2784 5367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2008年5月8日特別會議

「殘疾人士院舍的發牌事宜」意見書

『康和互助社聯會』是由新生精神康復會服務使用者組成的自助組織，於1998年成立，並根據社團條例在香港警務處牌照課社團事務處註冊為社團，更於2002年根據稅務條例獲稅務局承認為非牟利慈善團體。二零零四年十月成為社聯的機構會員。

本會的宗旨是發揮精神病患者的互助精神及推廣互助工作，促進精神病患者的個人康復、權益和生活質素的改善，及積極參與精神病患者利益有關的事務。本會希望借今天的議題「殘疾人士院舍的發牌事宜」，向立法會反映精神病康復者的需要和訴求，並發表以下立場及意見：

現時私營殘疾人士院舍情況

由於現時私營殘疾人士院舍缺乏法律及部門的監管，而由社會福利署所定立的《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及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自願登記計劃亦只屬自願性質。據社會福利署的資料顯示，只有六間私營殘疾院舍已成功登記有關計劃，而現時全港仍有33間私營殘疾院舍未有登記或成功登記有關計劃。可見仍有為數不少的殘疾人士居住於不乎合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下所列的最低要求。而有關守則亦只屬有關服務的最低要求，無論在行政管理、人手編制、環境設施、飲食及衛生等事項上，距離政府資助的殘疾人士院舍實在有一段很大的距離。故此，政府有關當局應盡快立法保障居住於私營院舍的殘疾人士。

1) 殘疾人士私營院舍服務質素差劣

本會不時到私營殘疾院舍進行探訪，有不少會員反映於私營殘疾院舍內均缺乏任何復康安排，如院友未有外出工作或於庇護工場工作，院舍並未向院友提供任何復康服務，院友終日於院舍內，很多時更不能自由出入。我們相信每位精神病患者，在復康的過程中所需要的除了一般基本設施外，還需要心理、社交、生活技能、朋輩及家屬支持等。而據不少本會的會員反映及探訪得知有關殘疾人士私營院舍服務質素差劣例如：

- 位置偏遠
- 職工資歷不足，服務標準參差不齊
(大部份院舍沒有聘請社工、護士、職業治療師等專業人士)
- 活動空間狹窄，衛生環境惡劣
- 膳食、日常照顧等極為不足
- 收費並無準則，有些更有濫收費用的情況
- 缺乏學習、復康訓練及智趣活動
- 以封閉形式管理，院友無法進入社區，終日留在院中
- 過度院舍化，缺乏私人空間
- 不人道對待，漠視基本人權及尊嚴

康和互助社聯會

Concord Mutual-Aid Club Aillance

石硤尾南昌街 332 號 2 樓 網址 Web : www.concord.org.hk

電話 Tel: 2776 1460 傳真 Fax: 2784 5367

2) 缺乏合法權力監察

由於私營殘疾人士院舍並無義務向社會福利署申報營辦，故此署方有關本港私院的資料及所住的院友資料亦存疑，在跟進私院事務亦有一定的困難。在院舍管理方面，亦有會員向我們反映於院舍內自由度低，職員的服務水平未如理想。但署方並無權力逼使私院改善服務質素，提供院內職工服務水平等。縱然署方表示會就有關私營院舍進行定期探訪，但本會認為成效成疑。由於定期探訪的關係，以致院友不易將其苦況告知署方，而私院亦很容易將其院舍的問題隱藏。以致居住於院舍內的院友得不到應有的對待。

建議：

- 1) 盡快引入發牌制度，以法例監管私院的服務質素。
- 2) 建議社會福利署為所有私院及其院友進行資料登記及評估，包括醫療需要、住宿需要、訓練需要等，以便日後跟進個案。而有關院舍資料及其質素亦上載於署方網頁讓公眾人士參考。
- 3) 建議向院舍職員提供指定的復康訓練，讓他們明白及協助推動復康工作、個人權利和責任。
- 4) 在立法的真空期間，建立有效的機制及監察系統，每年不定期進行巡查，並放開有關平台予公眾人士共同監察；而院舍內發生的大型事故需要向署方匯報。而院友、家屬、社區人士亦有機制可以向有關院舍作出投訴及建議。
- 5) 建議署方增放資源，顯出政府的積極承擔。增加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隊在私營院舍的服務，讓每間私院院友得到一定的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同時能夠增加私院的透明度，當私院發生問題時能夠讓事情曝光及能夠跟進。